

#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6-51

采购编号：洛直政采磋商(2026)0054号



**方大咨询**  
FANGDA CONSULTING

采购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2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43
第四章	合同（样本） .....	56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	58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7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5
	<b>附件 1: 投标函</b> .....	77
	<b>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b> .....	79
	<b>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b> .....	80
	<b>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b> .....	81
	<b>附件 5: 开标一览表</b> .....	85
	<b>附件 6: 报价明细表</b> .....	86
	<b>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b> .....	87
	<b>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b> .....	89
	<b>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b> .....	90
	<b>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b> .....	91
	<b>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b> .....	92
	<b>附件 9: 项目实施方案</b> .....	93
	<b>附件 10: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b> .....	94
	<b>附件 1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b> .....	97
	<b>附件 11-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b> .....	98

<b>附件 12: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b> .....	99
<b>附件 12-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b> .....	100
<b>附件 13:其他材料</b> .....	101

## 特别提示

###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响应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磋商开启**

4.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在线参加。

4.2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3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4.4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5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投标。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4.6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此条款仅适用于远程不见面交易的项目）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8.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61.168.99.35:7070/BidOpening>），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8.2 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8.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8.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开标前，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 10.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 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暗标制作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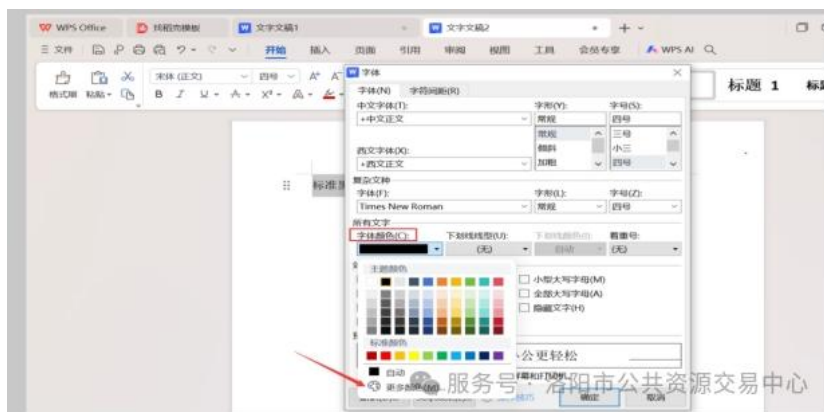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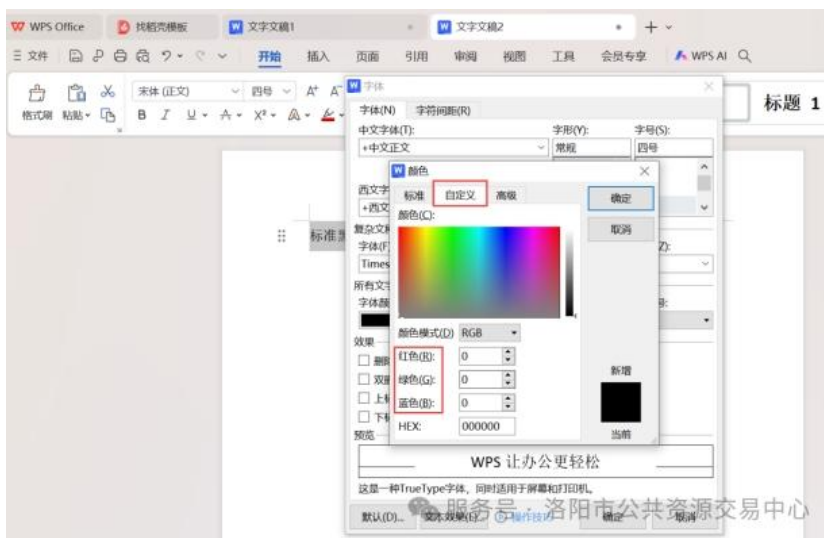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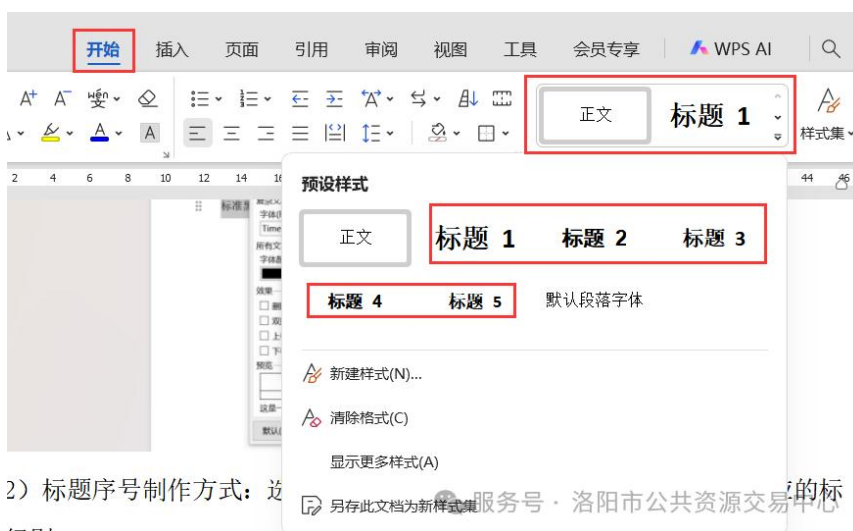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 0: 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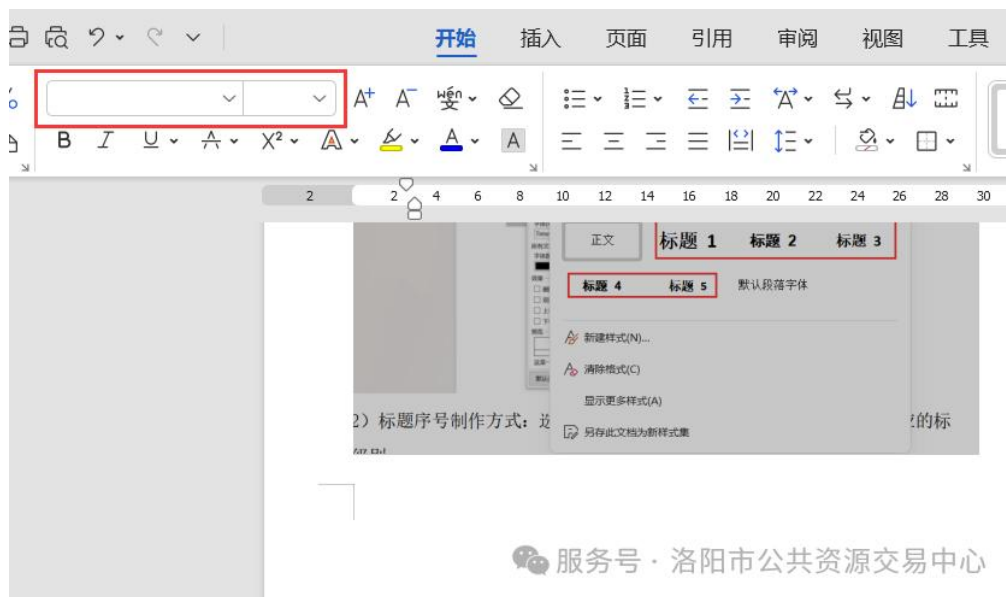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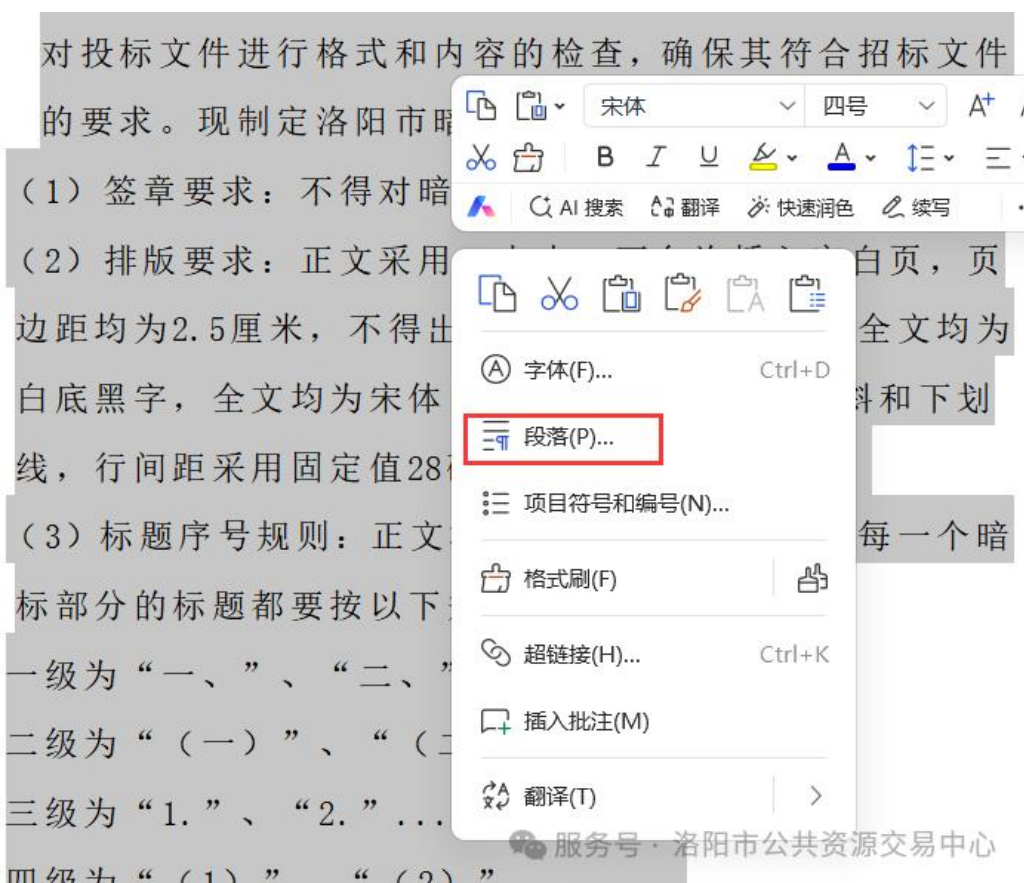


2) 标题序号制作方式：选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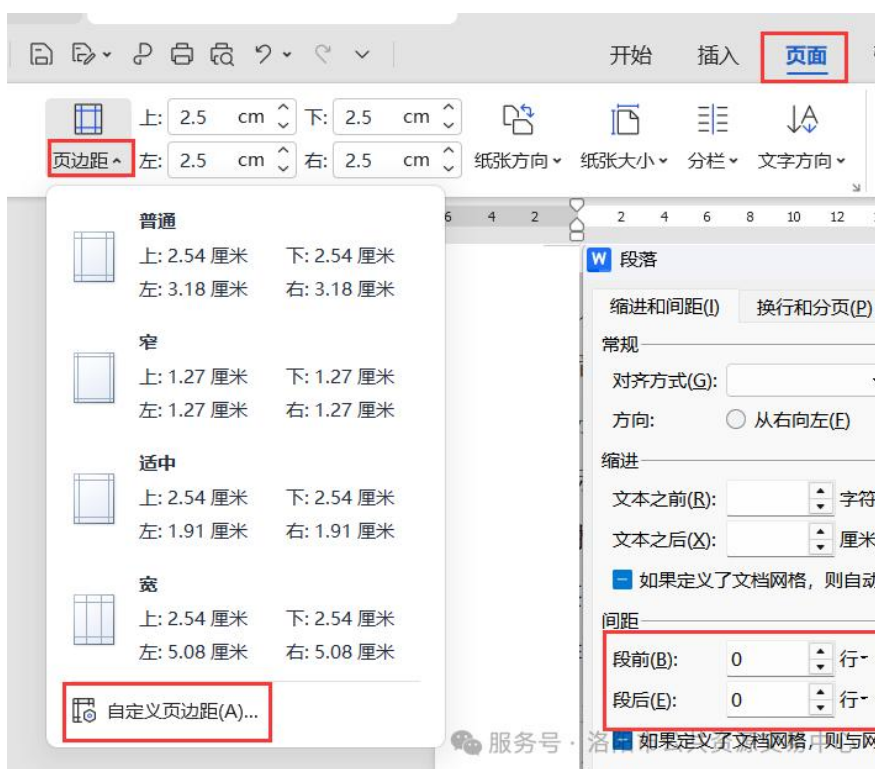


(4) 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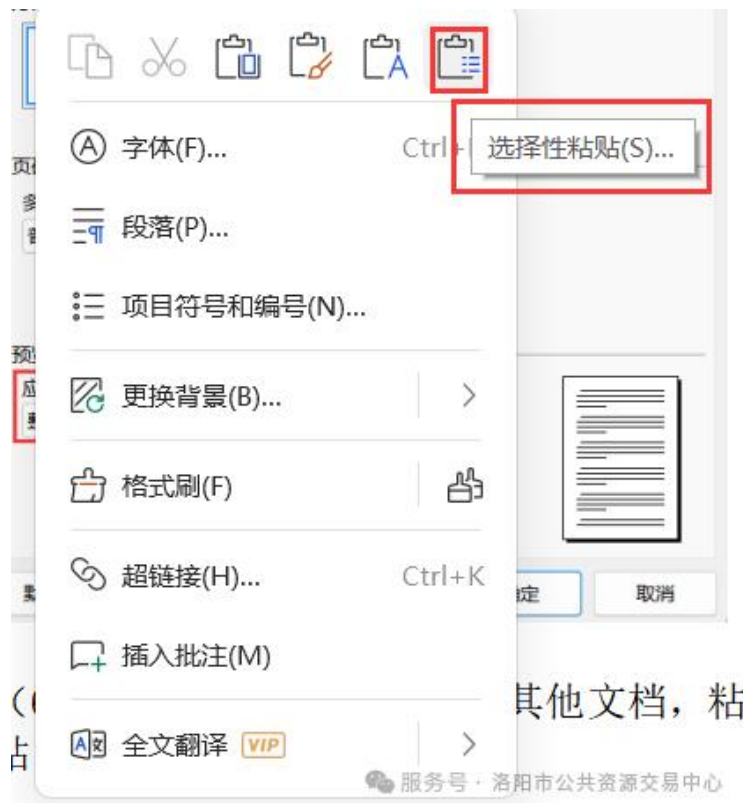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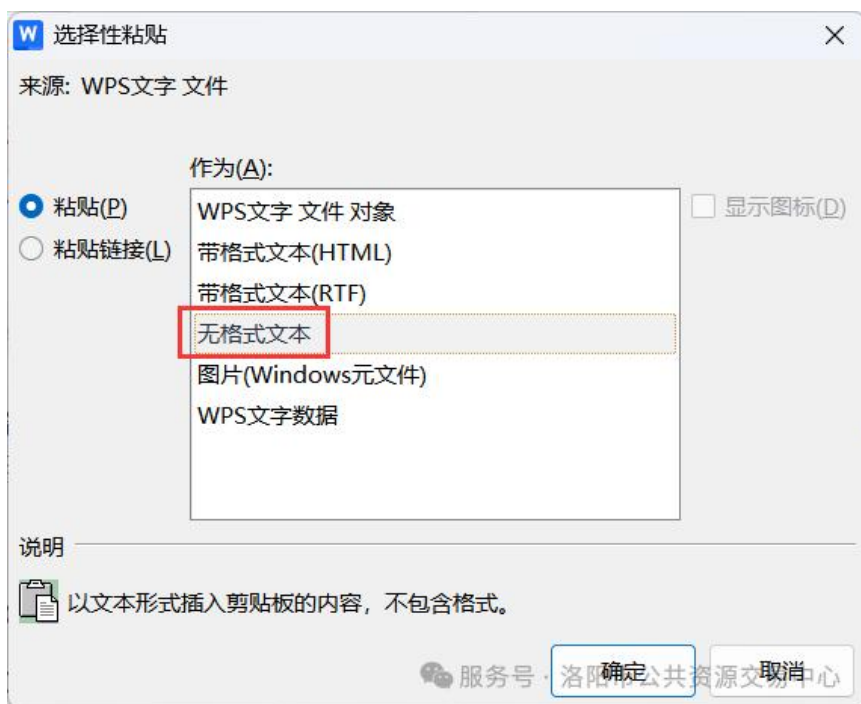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		
标段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		
采购人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先生 15036774680
代理机构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陈浩 0379-63637166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除外)。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采购人：(单位签章) 2026年03月16日</p> </div>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4月23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洛采竞磋-2026-51
2. 项目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696324.00 元

最高限价：1696324.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磋商 (2026)0054号-1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 提升项目	1696324.00	1696324.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主要采购内容为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日志行为分析系统、资源统一管理平台、数据中心防火墙、权威DNS系统、数据库安全网关、智能IP管理系统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5.6 质保期：硬件五年质保、软件五年免费升级

6.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含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13日至2026年04月17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http://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新系统入口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八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3. 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6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0367746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珠江路145号华耀青年科技创新孵化园A区4楼A03

联系人：陈浩

联系方式：0379-6363716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浩

联系方式：0379-63637166

2026年04月10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6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03677468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珠江路145号华耀青年科技创新孵化园A区4楼A03 联系人：陈浩 联系方式：0379-63637166 电子邮箱：hmfily@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p>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含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等政府采购政策。</p> <p>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a>)，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p> <p>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p> <p>4、本项目支持本国产品，具体要求：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p>

		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须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1.1.7	项目编号	洛采竞磋-2026-51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1 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在约定的交货期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及相关配套服务后，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验收报告》后，采购人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所有货款，最终付款进度以财政部门到位资金为准。 付款前乙方需开具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1.3.4	合同履行期限	同交货期
1.3.5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后仍中标的供应商，重点关注其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

1.3.6	质保期	硬件五年质保、软件五年免费升级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相应内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磋商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加“★”项条款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付款方式； 质保期； 其他：/
1.11.3	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磋商文件中列明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技术参数负偏差的扣除相应分数。 最高项数：/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采购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b>预算控制金额：1696324.00 元；</b>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1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3.7.2	响应文件的签章要求	<p>供应商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的地方，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p>
3.7.5	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p>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p>
3.7.6	综合标“暗标”评审	<p><b>本项目综合部分为暗标评审：</b></p> <p><b>1、暗标制作要求：</b></p> <p>(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p> <p>(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p> <p>一级为“一”、“二”……，</p> <p>二级为“(一)”、“(二)”……，</p> <p>三级为“1.”、“2.”……，</p> <p>四级为“(1)”、“(2)”……，</p> <p>五级为“1)”、“2)”……，</p> <p>六级为“a.”、“b.”……，</p> <p>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p>

		<p>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磋商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0,0,0）。</p> <p>(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p> <p>(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p> <p><b>2、响应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b></p> <p>注：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a href="http://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http://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a></p>
4.1.1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1.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65。
4.1.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5.2.1	开标规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

		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专家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3名/包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及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列顺序。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p>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u>上网行为管理设备</u></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p> <p>2、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标准》，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3、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p> <p>4、解释权：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5、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p> <p>(1) 投标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p> <p>(3)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p> <p>(4)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p>
		<p>6、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 1、总则

###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7)支持本国产品。

①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 3—5 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③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④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等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4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5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提出的问题。

1.9.2 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0 分包

1.10.1 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4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5 如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 2、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 **3、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本次磋商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最终报价将以远程系统方式进行报价，请各供应商在开评标期间网络在线，保持畅通。

###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响应文件综合标的格式应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6 关于“暗标”评审的要求，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 4、响应文件提交

###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

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 **5、磋商开启**

###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或办事指南-必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响应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5.2.2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 **5.3 开标疑义**

供应商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 **6、磋商**

###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

每一轮报价全部为网上提交的形式，由磋商小组在系统中向供应商发出澄清，供应商须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并提交，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

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7.3 成交通知**

7.3.1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成交结果公告日起1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纸质版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

### **7.4 履约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

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本项目为洛阳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提升项目，主要内容为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日志行为分析系统、资源统一管理平台、数据中心防火墙、权威 DNS 系统、数据库安全网关、智能 IP 管理系统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共一个包。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相关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5、质保期：硬件五年质保、软件五年免费升级

####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上网行为管理设备 (核心产品)	1、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 SFP+≥8 个，内存≥128G，硬盘≥1T，冗余电源设计，2U 标准机架式设备；网络层吞吐量≥80Gbps，应用层吞吐量需≥60Gbps，实际可用带宽≥40Gbps，支持不少于 200000 个用户同时在线； 2、每秒新建连接数≥30 万，同时支持最大并发连接数≥2000 万； 3、支持多种部署模式，包括但不限于路由模式、网桥模式、旁路模式； 4、支持以直观可视化方式展示网络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当前接入用户人数、接入终端类型；支持对终端违规行为和违规用户进行排名展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5、支持基于 URL 和网页关键字的过滤功能，支持拒绝以 IP 地址访问网页的行为；同时支持按文件类型限制 HTTP、FTP 方式上传、下载行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6、内置应用识别规则库，支持通过标签筛选应用，并为每个应用自定义标签，支持基于标签对一类应用进行统一控制策略配置。 7、支持权限策略故障排查功能。 ▲ 8、支持识别并分类各种 URL，并支持对“网站浏览”、“文件上传”、“HTTPS”等行为进行独立权限控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	1	台

		<p>公章)</p> <p>9、支持网络故障排查功能，实时监测PPS异常、丢包、ARP异常及内网DOS攻击等异常情况，并以图形化界面显示。</p> <p>▲ 10、支持记录全部或指定类别的URL、网页标题及内容信息，具备网页内容审计与快照功能。<b>(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出具具有CMA/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b></p> <p>11、支持以图形化方式展示内网IP使用情况，包括已分配、未分配及冲突状态等。</p> <p>12、支持客户端SSL解密。</p> <p>13、支持管理员权限划分，包括但不限于对不同用户组的管理权限、对各种主要功能界面的配置和查看权限等。</p> <p>14、可针对不同业务部门的网络访问策略进行检测。</p> <p>15、支持以本地导入CSV格式文件的方式导入帐户/分组/IP/MAC/描述/密码等信息，支持以师生、部门或角色进行分类管理。</p> <p>16、支持基于IP地址、协议类型、带宽需求、域用户身份、域名、应用类型及DSCP标记等多种策略参数进行配置。</p> <p>17、支持仅允许用户浏览帖子而禁止发帖，可根据多个关键字组合进行过滤。</p> <p>18、支持内置与外置日志中心；同时支持分级配置管理员日志查看权限。</p> <p>19、提供质保期内应用识别规则库的免费升级，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商针对本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2	日志行为分析系统	<p>1、支持与本次招标的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对接，支持从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界面直接跳转到本系统，同时支持在系统中直接查看对接设备的列表。</p> <p>2、兼容windows server2008、2012等主流操作系统。</p> <p>3、支持B/S模式。</p> <p>4、支持对用户上网行为进行分析。</p> <p>5、支持以图形化方式动态呈现用户整体上网态势，包括但不限于总体应用流速趋势、流量分布及用户流量分析。</p>	1	套

		<p>6、支持自定义不良内容，包括不良应用和不良网站等。</p> <p>7、支持对不同线路的流速趋势分析，包含上行流量、下行流量等；并可切换天、周、月等维度查看趋势。</p> <p>8、支持分析用户访问网贷网站的行为，包括访问次数、网站种类及标题等内容。</p> <p>9、支持对整体及各应用大类（如游戏、视频流媒体、微博论坛等）下的人数进行统计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时长排行、关注内容明细、每日关注内容及近期上网趋势。</p> <p>10、支持管理员通过自定义关键词的方式对敏感网络事件进行分析。</p> <p>11、支持自定义添加敏感事件：自定义事件名称、自定义事件描述、自定义事件等相关关键字。（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2、支持简历投递、求职网站访问等多维度综合分析。</p> <p>13、支持直接展示应用更新列表，可选择是否更新当前已安装应用。</p> <p>14、支持展示关注人员名单，包括用户名、所属用户组、IP 地址、行为次数等关键信息。</p> <p>15、支持自定义应用名称及分析时间范围，统计和分析特定时间段内的网络使用情况。</p> <p>16、支持以图片轮播形式展示网络分析、流量趋势、行为统计及安全事件等关键信息，支持用户自定义配置显示内容。</p> <p>17、支持对应用带宽消耗进行分析。</p> <p>18、支持对电子资源的访问量与下载量进行统计分析，包括但不限于热门资源排行、热门学科分布、关键字搜索趋势及异常下载行为等功能。</p>		
3	资源统一管理平台	<p>1、2U 机架式设备，千兆电口<math>\geq 8</math> 个，千兆光口<math>\geq 4</math> 个，万兆光口 SFP+<math>\geq 2</math> 个，提供扩展接口插槽，可管理资源站点数量<math>\geq 400</math>，硬盘<math>\geq 4</math> TB，配置冗余电源，配置 WebVPN 模块，并发用户数<math>\geq 20000</math> 个。软件系统功能要求配置备案管理、资源发布、WebVPN、一键断网、HTTPS 证书管理、安全威胁管理、僵尸网站检测、资源导航等，所有功能模块要求在单套系统中实现。</p> <p>2、支持用户网站及业务系统批量化 IPv4/IPv6 双栈规模化升级改造。</p>	1	套

	<p>3、支持对用户网站及信息系统等 Web 资源进行集中统一管理，统一入口，隐藏服务器内部 IP；</p> <p>4、支持站点自定义排序；支持按部门分类统计；支持树状结构展示；支持资源标签多对多管理。</p> <p>5、提供独立的备案操作界面，支持以用户身份登录，并能够集中显示待办事项。</p> <p>▲ 6、支持自定义备案审批流程，包含流程节点设计、表单字段设计等；支持包含节点、表单字段、表单字段在不同节点上的权限设置、多人依次审批和会签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 7、支持二级部门网站或信息系统自助备案，备案成功后二级部门可以查看本部门网站近期访问排名、网站访问质量、访问 URL 排行数据、访问 IP 排行数据、攻击 URL 排行数据、攻击 IP 排行数据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8、支持备案年审，具备一键通知年审、备案移交以及备案变更等功能。</p> <p>9、支持图书资源的自定义集中管理发布，可按首字母、数据库类型、学科分类、语种分类等自定义查询，查询结果以列表、中外文、图书详情分类展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0、支持一键关停，支持安全中心移动手机端自定义绑定，支持 PC 端及微信一键关停功能。</p> <p>11、支持与 CAS、企业微信、钉钉等认证服务对接；支持对接用户不同权限分配，支持自定义权限管理。</p> <p>12、支持 web 资源访问策略的自定义；</p> <p>13、提供多因子认证扩展功能，支持认证顺序自定义设置。</p> <p>14、WebVPN 模块支持用户通过门户中导航块直接访问资源。</p> <p>15、支持 SSH、Telnet、RDP、VNC 等协议，支持对在线会话、会话记录、命令记录、文件操作记录进行审计管理。</p> <p>16、支持证书集中管理，支持对网站批量进行证书加载或卸载；支持证书合成，支持证书检测，支持证书有效期的监控预警管理；支持针对证书、主机、端口的安全加密级别设置，至少包括兼容、常规、严格等安</p>		
--	--	--	--

	<p>全等级选项。</p> <p>17、支持自定义创建僵尸网站策略，策略条件包括访问量、网站是否更新、时间段等。</p> <p>18、支持WAF规则自定义，支持IP黑白名单限制。</p> <p>19、支持网站防篡改策略，策略类型包括名称、策略对象、起止时间等。具备防篡改功能的缓存管理。<b>(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20、支持网站防扫描防护。</p> <p>21、支持防盗链管理。</p> <p>22、支持弱密码检测及防护功能，支持针对网络中存在的弱密码系统进行事件日志记录，包括时间、用户名、密码、详细信息等，并可导出日志。</p> <p>23、支持安全威胁管理，发生安全风险时可根据安全隐患类别分别通过短信或邮件通知。</p> <p>24、支持雷达实时监控及监控列表两种方式，支持批量告警设置，支持实时监测与告警信息同屏显示。</p> <p>25、支持通过微信一键关停操作及系统的告警信息推送。</p> <p><b>★ 26、与现有使用的资源统一管理平台兼容对接，支持数据自动同步与迁移服务（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未提供将按无效标处理）。</b></p> <p>27、业务负载均衡支持同一域名下的多个服务器进行负载均衡及健康状态检测。</p> <p><b>▲ 28、支持大屏展示：展示内容包括动态实时显示用户网络访问全景展示、访问状态统计、流量统计、网站访问排行、今日访问量、攻击防护量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29、支持top网站统计、top用户统计、topip访问统计、在线用户分析等，通过可视化图表展示变化趋势。</p> <p>30、支持电子资源的统计分析报表，具备HTTPS访问下的电子资源库名称、总访问量、入口访问量、及访问百分比等分析功能；支持自定义报表及报表导出功能，包含但不限于支持基于时间段的访问资源统计、文</p>		
--	--	--	--

		<p>献下载次数、用户搜索次数等内容。<b>(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31、投标产品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b>(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 32、支持对现在使用的资源统一管理平台系统进行兼容性升级和站点许可扩展，站点许可扩展数量<math>\geq 400</math>个，并提供质保期内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现场技术服务，升级期间需提供备机。<b>(提供原厂商针对本条款的响应承诺函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33、提供质保期内规则和特征库的升级，投标时需提供原厂商针对本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4	数据中心 防火墙	<p>1、千兆电口<math>\geq 16</math>个，万兆光口 SFP+<math>\geq 6</math>个，内存<math>\geq 16G</math>，网络层吞吐量<math>\geq 40Gbps</math>，应用层吞吐量<math>\geq 25Gbps</math>，冗余电源设计，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p> <p>2、支持不少于 950 万的并发连接数，同时支持不低于 18 万新建连接数。</p> <p>3、支持多种部署方式，包括路由模式、虚拟网线模式、旁路镜像模式等。</p> <p>4、支持对压缩文件中的病毒进行检测和拦截，可解析<math>\geq 10</math>层嵌套压缩文件。</p> <p>5、支持 DNS 解析、ARP 探测、PING 和 BFD 等协议对链路连通性进行探测。</p> <p>6、支持对数据中心服务器进行漏洞扫描。</p> <p>7、支持基于应用、服务、时间、域名、IPv6 对象等多维度的访问控制。</p> <p>8、具备 IPS 特征库，支持僵尸主机检测行为，僵尸网络特征库<math>\geq 100</math>万种。</p> <p>9、支持用户自定义 IPS 规则功能，内置<math>\geq 10000</math>种漏洞规则，支持多条件查询漏洞特征，包括但不限于漏洞 ID、名称、危险等级、CVE 标识及描述等。</p> <p>10、具备 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能够识别<math>\geq 4000</math>种 WEB 应用攻击，包括但不限于全面防护跨站脚本 (XSS)、SQL 注入、信息泄露、WEBSHELL</p>	1	台

		<p>及网页木马等攻击类型。(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1、具备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能够与 IPS、WAF 等模块联动。</p> <p>12、具备 URL 和应用的识别库。</p> <p>13、▲支持 Cookie 攻击防护功能，可检测并阻止针对 Cookie 的篡改、伪造或恶意利用等行为，支持通过日志详细记录 Cookie 被篡改的具体信息。(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出具具备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p> <p>14、支持异常数据包攻击防御，防护类型包括 IP 数据包分片传输防护、WinNuke 攻击防护等攻击类型。</p> <p>15、支持管控非法、违规网站的访问行为，具备 URL 分类库。</p> <p>16、支持 https 解密功能，支持 TCP 代理和 SSL 代理。</p> <p>17、支持 Web 应用的安全防护、漏洞检测与敏感信息保护能力等。</p> <p>18、支持多对一、一对多、一对一等多种地址转换方式。</p> <p>19、提供质保期内 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IPS 特征库、僵尸网络防护库、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和 URL&amp;应用识别库定期更新服务。</p>		
5	权威 DNS 系统	<p>1、软硬件一体化设计，千兆电接口≥ 8 个，千兆光口≥ 4 个，万兆光口 SFP+≥ 2 个，支持接口扩展，QPS≥ 200000，内置存储空间≥ 4T，冗余电源。</p> <p>▲ 2、配置权威域管理、DNS 防火墙、告警通知、用户角色管理、服务集群管理、操作日志、DNS 日志等功能模块，均可在单套设备上实现。 (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出具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p> <p>3、提供质保期内威胁情况库免费升级服务，(情况库包含：网络钓鱼、垃圾邮件、病毒、木马、勒索软件、挖矿木马、广告、色赌毒、僵尸网络、游戏、行业库等)；</p> <p>4、支持纯 IPv6、纯 IPv4 及 IPv6/IPv4 双栈解析；</p> <p>5、支持多线路（移动、联通、电信、教育网等）智能解析，权威记录类型包括但不限于：A、AAAA、CNAME、DNAME、HINFO、MX、NS、NAPTR、PTR、SRV、TXT、CAA；支持 CNAME4/CNAME6 的灵活 CNAME 模式；支持显</p>	1	套

	<p>性 URL 记录和隐性 URL 记录，可进行 URL 跳转解析；</p> <p>6、支持 DNS 转发，包括全局转发、基于线路的转发、基于域名的转发，转发服务器可设置多个。支持定时转发策略的关停与开启。</p> <p>7、支持双栈模式下 IPv4 记录和 IPv6 记录过滤功能。</p> <p>8、支持对指定解析结果缓存或不缓存，支持基于线路指定是否进行缓存，支持基于策略指定是否进行缓存。</p> <p>▲ 9、配置 DNS 防火墙模块，具备 DNS 防火墙功能，支持 DNS 防火墙配置的添加、修改、删除及域名库的在线更新功能；支持基于 DNS 防火墙日志及威胁主机定位功能，支持自定义 DNS 防火墙中的线路、域名库。 (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出具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p> <p>10、支持威胁情报管理，支持威胁域名数据库在线管理、自动更新，支持自定义设置拦截响应，支持 DNS 防火墙日志及威胁主机定位与导出功能。具备“挖矿”域名数据库，支持与教育网安全监测中心挖矿数据联动实现域名库自动更新。支持与态势感知联动实现对“挖矿”域名实时进行拦截，提供威胁域名数据库 API 接口文档。</p> <p>11、支持特权模式设定；支持回收站功能。</p> <p>12、支持 IAM 基础服务控制台集中管理，支持与资源管理平台进行集中用户与权限管理和操作。</p> <p>13、支持远程协助功能。</p> <p>▲ 14、支持 DNS 防火墙日志分析，支持基于查询次数与拦截次数、TOP 受威胁主机、威胁域名 TOP 排行、域名库统计等数据统计。(出具具有 CMA/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p> <p>15、支持内网主机事件报表分析，支持威胁主机导出功能。</p> <p>16、支持安全事件报表分析，支持分析数据的导出。</p> <p>17、支持非法域名类型的安全事件报表分析，支持 DNS 查询趋势、威胁分类及 TOP 威胁域名排行及导出功能。</p> <p>18、支持存根域与静态存根域管理。</p> <p>19、支持 IP 解析限速，支持通过防护日志和实时防护列表，查看限速详细信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日期、IP 地址、并发数、过期时间等。</p>		
--	--	--	--

		<p>20、支持域名解析限速。</p> <p>21、支持通过饼图、柱状图等实时展现服务设备访问数据，包括 QPS、Top 域名、Top IP 、解析记录统计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22、支持数据定期自动备份，支持数据以 FTP、SFTP、TFTP 等方式外发备份。</p> <p>23、投标产品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6	数据库安全网关	<p>1、2U 机架式一体化设备，千兆以太网电口<math>\geq 4</math>个，万兆光口<math>\geq 2</math>个并且光口支持 BYPASS ，日志存储空间<math>\geq 2T</math>，SQL 语句交易量<math>\geq 30000</math>条/秒。</p> <p>2、支持扩展接口 MACVLAN 的部署模式和串联透明模式部署。</p> <p>3、支持 Oracle 、Sybase、SQL Server、DB2 等主流商用数据库；支持安全数据来源过滤。</p> <p>4、支持 TDS (MSSQL)、TNS (Oracle) 解码和基于登录参数的数据库准入控制。</p> <p>5、支持超长 SQL 语句策略，可设定允许、告警、拒绝三种模式。</p> <p>6、支持虚拟补丁。</p> <p>7、支持 IP 或端口白名单策略。</p> <p>▲ 8、支持统计、分析、记录数据库操作来源的客户端主机名称、数据库实例名、数据库账号、客户端应用程序等功能；支持自动添加网络行为白名单功能，未进入白名单的接入行为进行实时的告警或阻断（如：访问源地址异常，访问源主机名称异常，访问工具名称异常，登录帐号名称异常等）（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9、支持全方位的策略规则匹配，策略包括：客户端 IP 地址、数据库登录用户名、数据库实例名、客户端主机名等。</p> <p>10、支持以会话为单位的数据库操作过程详细记录功能。</p> <p>11、支持 CIS 数据库基线安全模板，至少包含 150 个规则模板。</p> <p>12、具备数据库性能监控功能，包括动态图表呈现的实时监控和可调整</p>	1	台

		<p>时间周期的历史数据统计。</p> <p>13、支持提供全文检索功能。</p> <p>14、支持自定义报表功能，可根据数据库地址、数据库名称、访问源 IP 地址、用户名称、源程序名称、源终端名称等排序、统计和报表，统计结果支持 HTML、PDF、EXCEL 等格式导出。</p> <p>15、支持分层分级管理功能。</p> <p>16、支持 WEB 弹窗告警、邮件告警、SYSLOG 告警等多种告警方式。</p> <p>17、投标产品具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非 OEM 产品，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7	智能 IP 管理系统	<p>1、软硬件一体化设计，千兆电接口<math>\geq 8</math>个，千兆接口<math>\geq 4</math>个，万兆光口 SFP+<math>\geq 2</math>个，LPS<math>&gt;2500</math>，2U 机架式专用硬件平台，冗余电源，支持基本 DHCP、IPAM、IP 授权控制、IP 基线核查审计管理、告警通知、用户角色管理、服务集群管理、操作日志等功能模块。</p> <p>2、支持 IPv4 和 IPv6 地址集中分配管理；同时支持 IPv4/IPv6 双栈协议。</p> <p>3、支持地址池、固定地址、保留地址设置；支持二次地址分配；支持地址池分组管理，支持 IP 地址动态分配、固定分配以及下发附加配置信息。</p> <p>4、支持 IP 地址的分配记忆功能。支持来源 IP 校验功能。</p> <p>5、支持 DHCP 模板自定义，模板可配置 DNS，域名，SMTP 服务器、日志服务器、静态路由、NetBIOS Node Type、启动文件路径、广播地址等信息；支持基于 MAC、指纹、以及 Option 数据的准入控制；支持根据业务需求手工自定义 option，支持不同终端类型分配不同地址段。（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p> <p>6、支持 DHCP DECLINE 报文的地址冲突处理，支持 IP 地址冲突检测，支持拒绝分配 IP 记录以及原因描述查询。</p> <p>7、支持员工、访客用户注册，支持自定义注册信息，可自定义必须填写的注册信息项，可根据需要启用/禁用自定义项；支持临时用户认证入网功能，支持 Portal 认证、MAC 认证、以及 MAC + Portal 混合方式</p>	1	套

	<p>认证，支持外部访客以Portal 认证形式登录，支持本地账号的有效时长设置，用户账号超时后不能认证通过。</p> <p>8、支持DHCP+准入功能，支持免认证白名单设置，对白名单范围内的IP 不进行准入控制，支持认证通过的在线终端展示，并可关联实名信息，包括员工账号、姓名、联系方式、设备类型等信息。</p> <p>9、支持在线终端强制下线；支持MAC 黑名单配置、MAC 地址追踪功能；支持动态时间段允许/拒绝自定义MAC 地址接入网络功能。</p> <p>10、支持标准DHCP Option 、自定义option、支持IEFT 定义的所有option 类型；支持DHCP 指纹管理，支持终端类型识别与统计，以及禁止接入、策略接入等方式，系统指纹支持识别操作系统版本等信息。</p> <p>11、支持网络内IP 地址图形化展示。</p> <p>12、支持设备扫描，支持从SNMP 探测中导入网络，支持SNMPv2c、SNMP v3；</p> <p>▲ 13、支持IP 基线数据分析及告警，可快速针对当前数据进行镜像作为基线数据，并定期针对基线数据进行对比，一旦发现异常即可基于IP 地址/MAC 地址等信息是否偏离等基线数据，进行告警及变更分析。<b>（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公章）</b></p> <p>14、支持对终端进行远程管理，在查看终端列表时可以对可疑/需要的终端进行远程管理操作，远程管理需支持包括但不限于SSH、telnet、RDP、VNC 在内的管理方式。</p> <p>15、支持冲突IP 地址记录回放，支持监控IP 地址使用情况。</p> <p>16、提供API 接口，对第三方系统开放，可进行双向数据联动（推送请求、接受获取请求）。</p> <p>▲ 17、支持与虚拟化云平台对接，自动分配IP 资源，支持自动创建DNS 主机记录资源域名，删除虚拟主机时，自动回收IP 地址。<b>（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b></p> <p>18、内置防火墙模块，支持异常流量限速攻击防护，支持基于MAC 地址限速、基于接口级限速、支持黑、白名单功能。</p> <p>19、支持在线备份、远程备份和备份恢复，备份数据支持系统本地存储。</p> <p>20、支持DHCP 失败终止，支持负载和热备2 种模式。</p>		
--	---	--	--

	<p>21、支持与现有的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实现与智能DNS系统资源统一管理平台进行用户与权限集中管理和操作。</p> <p>22、支持分层分级管理。</p> <p>23、支持特权模式设定，支持远程协助功能。</p> <p>24、支持回收站功能，支持恢复被删除的 IP 地址管理、控制策略、IPv6 前缀委派、DHCP 集群。（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25、支持自定义监控类别与监控阈值，支持多种告警方式，包括邮件、短信、微信等。</p> <p>26、支持 DHCP 大屏显示，包括 IPv4 在线终端数统计、IPv6 在线终端数统计、终端事件告警、地址规划与使用情况、基于时间的在线终端数统计、IPv4 地址使用情况、IPv6 地址使用情况、冲突地址数、告警事件数、违规接入数等。</p> <p>27、支持通过饼图、柱状图等展示并发数据，包括 QPS、Top 域名、Top IP 、解析记录统计等。</p> <p>28、支持 DHCP 日志，包括但不限于 IP 地址、MAC 地址、类型、request 源地址等。</p> <p>29、支持设备状态日志记录，包含 CPU、内存、接口流量等；支持登陆日志、访问日志、操作日志、系统日志、API 日志等 DNS 全面日志，日志支持本地存储及日志外发。</p>		
--	---	--	--

### 三、其他要求

1、本章节“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中加“★”项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文件要求提供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请投标供应商务必真实提供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针对存疑条款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测试及样品佐证，如测试中有费用产生，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

4、采购人使用成交人提供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3C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6、响应人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luoyang>）首页“文件下载”栏。

###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荐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 政府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受甲方委托，\_\_\_\_\_组织对\_\_\_\_\_进行采购，于\_\_\_\_年\_\_月\_\_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_\_\_\_\_为成交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维护，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

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批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在约定的交货期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及课程培训等工作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验收报告》后，采购人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所有货款，最终付款进度以财政部门到位资金为准。

4. 如遇甲方放假、财政封账等因素时无法支付的，付款期限顺延，不属于违约。

####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5. 在仲裁委员会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 份 5. 装箱单        (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 份 4. 电子文件    ( ) 份 6. 其他         (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乙方名称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 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及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列顺序。

### 2、评审标准

####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2.3 暗标评审

2.2.3 本项目综合标为暗标内容，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 3、评审程序

####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

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 3.2.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3.2.4.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4.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的，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3.2.4.3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4.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记录。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及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列顺序。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 4.1.2 评标报价=最后报价-价格扣除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控制金额
	响应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偏差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

				<p>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报价权重</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p>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技术性能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每有一项加“▲”项参数不满足的扣2分，每有一项非加“▲”项参数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要求，提供其投标产品满足技术条款的证明材料。)</p>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8.0	项目实施方案	<p>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软件需求分析、工作流程、工作方法、工作内容、对项目实施重难点的分析及合理化建议。</p> <p>1、实施方案详实具体，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2、实施方案比较完整具体，针对性较强，能满足项目采购需求的得6分；</p> <p>3、方案比较完整，有一定针对性的得4分；</p> <p>4、实施方案内容有欠缺，缺少针对性的得2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0.0	6.0	进度质量保证措施	<p>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进度安排、人员数量结构及</p>

				<p>配备的合理性、质量管控措施等内容。</p> <p>1、方案内容合理、完整、措施得当有针对性, 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得6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完整具体, 较有针对性, 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p> <p>3、方案不完整, 缺乏可行性的得2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0.0	5.0	安装调试方案	<p>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安装调试前期工作、工种及工具配备、调试时间安排等。</p> <p>1、方案内容详实具体, 科学合理, 安装调试充分且高效、实施保障措施可靠的得5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合理完整, 安装调试比较充分, 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3、方案内容不完整、缺乏可行性的得1分。4、不提供不得分。</p>
	0.0	5.0	应急服务及保障措施	<p>供应商具备完整、规范的应急服务及保障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 应急管理组织结构、应急响应时间、保障措施等。</p> <p>1、方案内容完整、准确详实、全面合理、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的得5分;</p> <p>2、方案内容比较完整、全面、针对性较强的得3分;</p> <p>3、方案内容不完整、缺乏针对性的得</p>

				1分; 4、不提供不得分。
	0.0	5.0	技术培训方案	<p>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方式、培训目标等。</p> <p>1、方案内容详实、具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5分；</p> <p>2、方案较完整，内容较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3分；</p> <p>3、方案不完整、缺乏可行性的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0.0	5.0	售后服务方案	<p>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承诺等。</p> <p>1、方案有针对性，内容详实、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的服务需求的得5分；</p> <p>2、方案合理，内容较为全面，可行性较强，能满足采购人服务需求得3分；</p> <p>3、方案内容不完整，缺乏可行性的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业绩信誉	0.0	6.0	企业业绩	<p>供应商自2023年01月0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p> <p>注：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中标通知书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章):

日期:

## 附件 1: 投标函

###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报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



##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 \_\_\_\_\_ (姓名, 职务)(身份证号码: \_\_\_\_\_、手机号码: \_\_\_\_\_) 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采购编号: \_\_\_\_\_) 的采购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日期:

###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5: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付款方式	

##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 (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系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本单位\_\_\_\_\_ (适用/不适用)此声明函。

##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注：本单位\_\_\_\_\_（适用/不适用）。

##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附件 10: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一) 及时交纳代理费承诺函

#### 及时交纳代理费承诺函

我单位现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如果我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及成交结果公告的金额交纳代理服务费,按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因我方原因违背上述承诺事项,视同我单位放弃成交资格。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二)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sup>1</sup>，生产厂为（厂名）<sup>2</sup>，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sup>3</sup>。（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三)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附件 1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 11-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附件 12: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 12-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附件 13:其他材料